

2019 年度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城乡管理、工程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建设科技、墙体材料革新、建筑节能、城建档案的意见、办法，组织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进行行业管理。

（二）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全国、全省、全市统一定额；组织发布工程建设全区统一定额估价表，组织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投资估算指标、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监督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三）监督规范房地产市场，推进住宅产业化工作；负责编制全区房地产开发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招标、投标；承担协调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的责任。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基本建设实施阶段的综合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和清出、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有形建筑市场及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安全；依法查处工程建设各方及相关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征收管理建筑施工企业养老保障金；根据有关规定协调处理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投诉工作，负责民工工资保证金的管理工作，做好相关清欠工作。

（五）负责全区城乡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防汛工作；监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指导和监督城市规划区内专业绿化和社会绿化的实施；参与对全区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优秀建筑的保护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数字化城市管理及12319 城建服务热线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城建档案管理工作，承担地下管网普查及档案使用、管理的职责。

（六）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农村的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国重点镇和省、市级中心镇的建设。

（七）负责编制年度城建维护费计划，负责编制城建重点工程投资计划，依法管理和使用城市维护、建设资金；参与对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的征收使用、投资和收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参与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查；负责城市建设统计工作。

（八）负责全区燃气建设综合管理工作，参与全区城市燃气规划的编制、论证；负责燃气设施建设施工管理；承担全区供热管理的职责。

（九）负责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行业管理工作；承担监督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的职责；承担结建防空地下室设计审查、施工许可和质量监督工作；根据有关规定和权限负责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查工作，参与概预算方案的审核；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

（十）负责全区建设行业科技管理、节能减排工作；负责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工作；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推广，指导重大技术引进和技术创新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建筑业、建设监理、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质量监测、市政公用、园林绿化、环境卫生、房地产开发、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施工图审查等单位（机构）的资格初审、申报工作；根据有关规定和管理权限承担建设行业专业技术人员的从业资格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城建档案的收集、管理和利用工作；负责组织全区城市地下管线普查，做好日常维护和动态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地下管线基础资料的搜集、建档及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地下管线工程建设的审查、竣工资料的验收备案工作；根据区规划编制需要，提供地下隐蔽工程等相关档案资料的查询服务；对相关部门形成的部分技术档案进行指导；依据授权实施城建档案管理和地下管线建设工程执法检查及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监督相关行业管理部门抓好城市地下管线施工过程中的质量安全管理等工作。

（十三）组织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十四）归口管理区房产管理局。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1 个，包括：

- 1、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50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124.32	二、外交支出	31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七、其他收入	7	0.7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4.0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8	54.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3225.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7129.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62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150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33631.10	本年支出合计	54	33595.4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868.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903.94
	28			57	
总计	29	34499.35	总计	58	3449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3631.10	33630.34	0.00	0.00	0.00	0.00	0.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2	6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2	6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4.02	6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40	5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40	5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0	5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11.04	33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103	污染防治	3311.04	33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311.04	33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80.17	27079.41	0.00	0.00	0.00	0.00	0.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82	915.82	0.00	0.00	0.00	0.00	0.76
2120101	行政运行	915.82	915.82	0.00	0.00	0.00	0.00	0.7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27.73	1202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927.73	11927.7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24. 32	14124. 3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00. 00	16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116. 17	11116. 1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408. 15	1408. 1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1. 47	1621. 4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21. 47	1621. 4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12. 00	21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07. 97	207. 9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01. 50	120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00.00	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3595. 40	1034. 25	32561. 15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 02	64. 0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 02	64. 0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4. 02	64. 0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 40	54. 4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 40	54. 4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 40	54. 4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25. 59	0. 00	3225. 59	0. 00	0. 00	0. 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 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103	污染防治	3225.59	0.00	3225.59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3180.03	0.00	3180.03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5.56	0.00	45.5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129.92	915.82	26214.1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82	915.82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15.82	915.82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2.05	0.00	62.05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2.05	0.00	62.0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27.73	0.00	12027.73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927.73	0.00	11927.73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24. 32	0. 00	14124. 32	0. 00	0. 00	0. 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00. 00	0. 00	1600. 00	0. 00	0. 00	0. 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1116. 17	0. 00	11116. 17	0. 00	0. 00	0. 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408. 15	0. 00	1408. 15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1. 47	0. 00	1621. 47	0. 00	0. 00	0. 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21. 47	0. 00	1621. 47	0. 00	0. 00	0. 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12. 00	0. 00	212. 00	0. 00	0. 00	0. 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07. 97	0. 00	207. 97	0. 00	0. 00	0. 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01. 50	0. 00	1201. 5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1500. 00	0. 00	1500. 00	0. 00	0. 00	0. 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999	其他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0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124.3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02	64.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40	54.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225.59	3225.5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7129.16	13004.84	14124.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21.47	162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1500.00	150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33630.34	本年支出合计	56	33594.64	19470.32	14124.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868.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903.94	903.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868.24		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59			
总计	30	34498.58	总计	60	34498.58	20374.26	1412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9470.32	1033.49	18436.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02	64.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02	64.0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4.02	64.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40	54.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40	54.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0	54.4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25.59	0.00	3225.59
21103	污染防治	3225.59	0.00	3225.59
2110301	大气	3180.03	0.00	3180.03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5.56	0.00	45.56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04.84	915.06	12089.7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06	915.06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15.06	915.06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2.05	0.00	62.0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2.05	0.00	62.0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27.73	0.00	12027.7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927.73	0.00	11927.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1.47	0.00	1621.4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21.47	0.00	1621.4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12.00	0.00	212.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07.967	0.00	207.9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01.50	0.00	1201.50
229	其他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00.00	0.00	1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2.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5.37	30201	办公费	5.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3.6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52	30203	咨询费	0.5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02	30206	电费	2.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0	30207	邮电费	5.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40	30208	取暖费	30.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8	30211	差旅费	13.4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00	30216	培训费	1.4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4.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7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7.8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28.48	公用经费合计					105.0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0.75	0.00	0.00	0.00	0.00	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14124.32	14124.32	0.00	14124.3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124.32	14124.32	0.00	14124.3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0.00	14124.32	14124.32	0.00	14124.32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 支出	0.00	1600.00	1600.00	0.00	160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1116.17	11116.17	0.00	11116.17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1408.15	1408.15	0.00	1408.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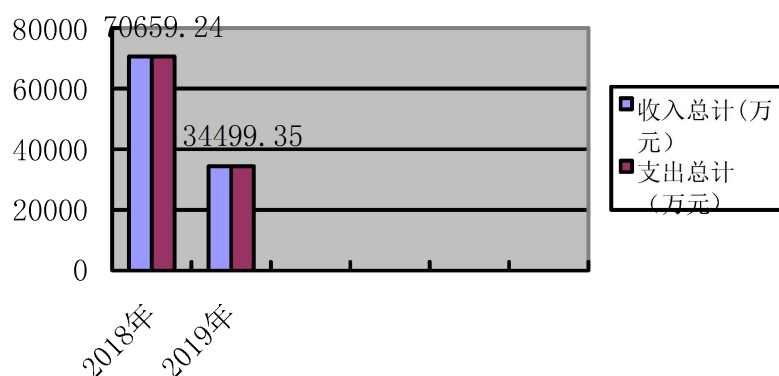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4499.3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159.89 万元，下降 51.18%。主要是棚户区改造项目较上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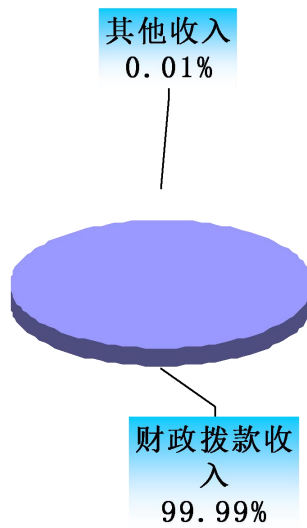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3631.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06.02 万元,占 99.99%; 其他收入 0.76 万元,占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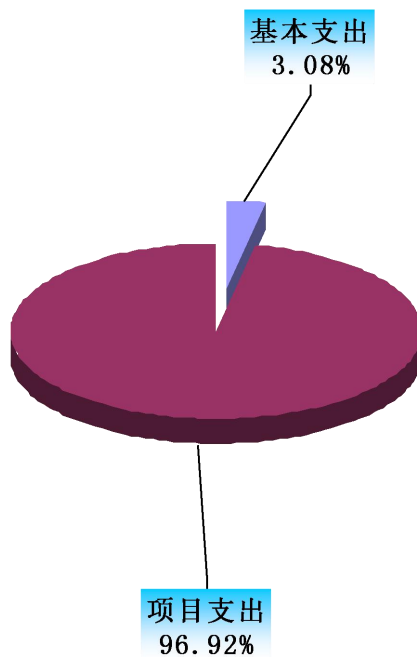
2019 本年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3595.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4.25 万元，占 3.08%；项目支出 32561.15 万元，占 96.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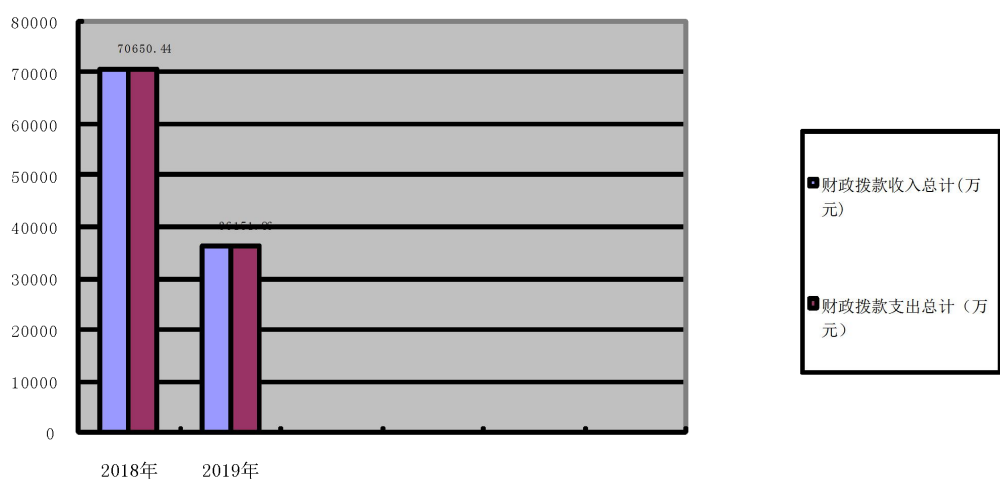
2019 年本年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4498.5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151.86 万元，下降 51.17%。主要是棚户区项目改造较上年减少。

2018、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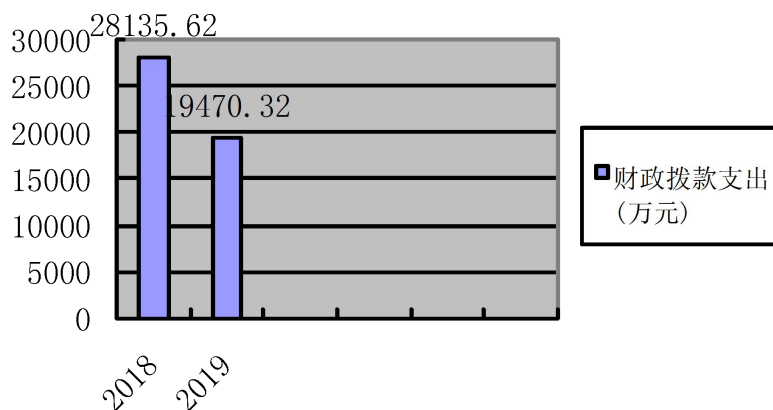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470.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7.96%。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665.3 万元，下降 30.8%。主要是棚户区改造项目较上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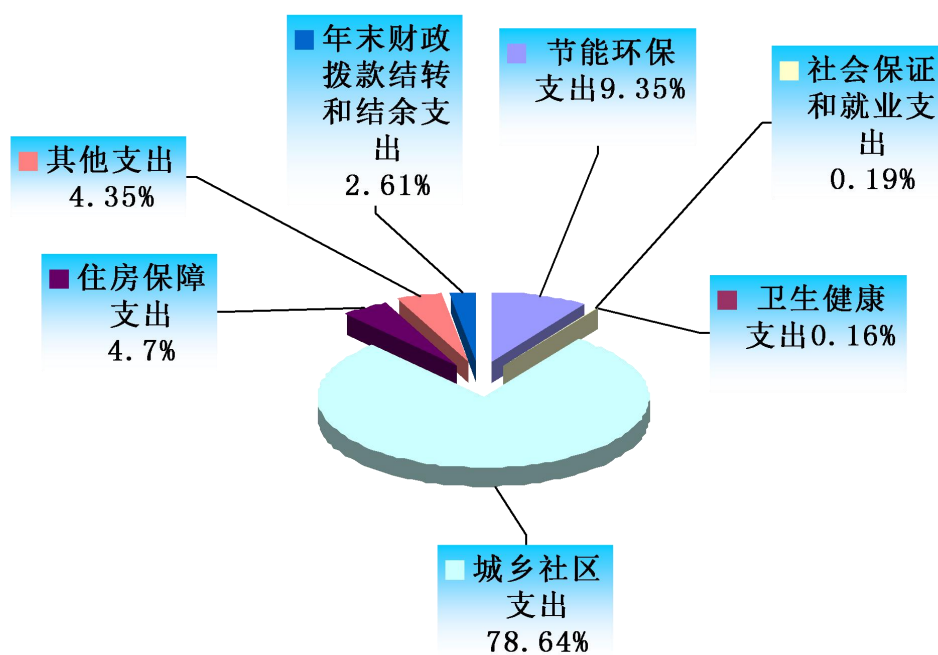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498.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4.02 万元，占 0.19%，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死亡抚恤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54.4 万元，占 0.16%，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金。节能环保支出 3225.59 万元，占 9.35%，主要用于气代煤电代煤改造奖励资金。城乡社区支出 27129.16 万元，占 78.64%，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经费和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621.47 万元，占 4.7%，主要用于棚户区项目改造支出。其他支出 1500 万元，占 4.35%。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03.94 万元，占 2.61%。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56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7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年内未开展。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主要反映用于人员养老保险、死亡抚恤金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7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部分不在拨款中体现，由财政直接支付至机保处。

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金。年初预算为 7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部分不拨付至单位，直接拨付医保处。

3、节能环保支出（类）。主要用于气代煤、电代煤改造奖补。年初预算为 3716.42 万元，支出决算 3225.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几个项目。

4、城乡社区支出（类）。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经费和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年初预算 31702.19 万元，支出决算 1300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属于政府性基金项目。

5、住房保障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21.4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项目。

6、其他支出。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追加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33.4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928.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05.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共 1 个预算单位。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此项无年初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此项无年初预算；公务接待费 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5%。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原则压减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9 年预算持平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19 年预算持平 0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25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原则压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2019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19年我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0%。2019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务接待，共计接待30批次、30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4124.32万元，本年支出14124.3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城市建设支出等。年初预算为13471.74万元，支出决算为11116.17万元，完成预算的82.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年内未开展；棚户区改造支出（项）主要反映用棚户区改造利息支出，年初预算为3181万元，支出决算为1408.15万元，完成预算的44.2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年内未

开展；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主要反映用棚户区改造利息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追加。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5.0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4.45 万元，增长 73.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保险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8.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66.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1.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6.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74%，无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19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64903.96 万元，

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46%，未实现 100%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年内未开展。

组织对 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312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明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预算执行力较强，基本实现了预期。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住建局 2019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4 个项目中，有 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19 年度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博山区建筑施工安全专家查隐患服务项目”、“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城区桥梁维修等工程款”、“淄博市博山区万福路 ppp 项目”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9.83 分，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 四 部 分

名 词 解 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

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

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单位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应政府城乡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治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用于政府垃圾、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用于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的各项支出经费。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用于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棚户区改造（项）：用于改造城镇危旧住房、改善群众居住条件等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农村危房改造（项）：用于改造农村危旧住房、改善群众居住条件等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用于改造城镇及农村危旧住房以外的支出。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用于除上述项目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 五 部 分

附 件

2019 年度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博山区建筑施工安全专家查隐患服务项目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0.96	优
2	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83	优
3	城区桥梁维修等工程款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1.95	优
4	淄博市博山区万福路 ppp 项目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0.85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无			实施单位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1	3181	3127	9.83	98.3%	9.83	
		其中：财政拨款	3181	3181	1127	—	100%	—	
		其他资金	0	0	199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16 年、2017 年博山区棚户区改造列入政府购买服务 2715 套开工任务				2715 套全部开工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棚户区改造套数		2715	2715	10	10	
			指标 2：年度开工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年度工程质量合格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当年度 10 月底前完 成年度开工任务		100%	100%	15	15
		指标 2：按照项目完成进度， 资金拨付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年度建成率	20%以上	20%以上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环保扬尘达到六个百分之百	合格	合格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居民居住环境改善 指标 2：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居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3	99.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博山区建筑施工安全专家查隐患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无			实施单位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8	0.96	9.6%	0.96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4.8	—	9.6%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我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水平，妥善解决目前监管力量薄弱，切实消除建筑领域施工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通过开展专家查隐患活动，切实提高了我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水平，及时消除了建筑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杜绝了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在建房屋建筑工地年度年检查计划	计划开展专家查隐患活动5次，检查建筑工地100个。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切实消除我区建筑领域施工安全隐患	消除2019年度在建建筑领域施工安全隐患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开展专家查 隐患活动 5 次，各类 培训 5 次。	年度开展专 家查隐患活 动 5 次，各 类培训 5 次。		10	10	
		成本指标	开展专家查隐患及各 类安全教育培训	开展专家查 隐患活动 5 次，各类培 训 5 次。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 标	消除在建建筑领域施 工安全隐患，提高我 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 水平	切实消除 在建建筑领 域施工安全 隐患，提高 我区建筑施 工安全管理		10	10	
		生态效益指 标	切实加强施工现场扬 尘治理。	严格实施 工现场扬尘 防治各项措 施。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消除在建建筑领域施 工安全隐患	切实消除在 建建筑领域 施工安全隐 患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提高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 对政府提供 服务的专家 查隐患活动 满意率≥ 95%		10	10	
总分						90.96	90.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桥梁维修等工程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无			实施单位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38.96	3838.96	747.59	1.95	19.47%	1.95	
		其中：财政拨款	3838.96	3838.96	747.59	—	19.47%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各项目		97 项	完成	13	13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达到验收标准		合格	完成	13	13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按期完成项目		100%	完成	12	12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编入财务预算		及时编制财务预算计划	完成	12	12	
			指标 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人民群众出行道路环境质量	完成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提升人民 群众出行 道路环境 质量	完成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91.95	91.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淄博市博山区万福路 ppp 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无			实施单位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834	57834	4916.75	0.85	8.5%	0.85	
	其中：财政拨款	57834	57834	4916.75	—	8.5%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道路正常通行			道路正常通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道路高质量通行	全线通行	通行	10	10	
			保障道路整洁	达到运营协议	达到	10	10	
		质量指标	达标质量考核	大于 90%	98%	10	10	
		时效指标	应急响应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制度	完善	完善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区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提高	大于 5%	6%	9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7	7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	改善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局部交通运输条件、推动经济发展	改善	改善	7	7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大于 90%	100%	10	10	
总分						90.85	90.85	

博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项目，主管部门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单位为城东街道、山头街道、城镇镇、源泉镇。各镇（办）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负责辖区内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教育等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项目，共涉及 2715 套棚户区改造任务。计划完成 2715 套建成任务，改善博山区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条件问题，同时提高城市承载能力、提高城市形象。2019 年度完成 2016 年、2017 年博山区棚户区改造列入政府购买服务 2715 套的开工任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19 年 2017 年度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二期）、三期政府购买服务还款共 31275021.4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1277941.85 万元，自筹资金 19997079.62 万元。按照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财综〔2017〕2 号）、《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综〔2017〕6 号）严格执行落实项目资金管理。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是我区以三改三建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对项目进行总调度，明确项目申报各镇办为项目责任主体。同时严格落实《博山区推进城市棚户区整治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博政办字〔2015〕10号）、建立博山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联席会议制度（博建发〔2018〕130号）积极协调棚改有关部门。根据省市有关要求，在保证总开工任务不变的情况下，对不能开工的项目进行调整。二是完善推进机制。强化组织领导，强化实施、推进、督导三个主体责任，确保每一个项目按照时间节点和标准要求扎实推进。同时，加强督查考核。实行周调度、旬督查、月通报制度，动态掌握项目实施情况，督促工程建设进度。三是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和相关规范要求。根据分解下达的任务目标，各项目责任单位均能严格按照项目工程基本建设程序，保障性住房建设标准，切实做好项目立项、工程勘察设计、招投标、工程施工管理、工程竣工验收、住房分配等工作；在项目质量上严格实行保障性住房“建设质量终身制”；在施工管理上积极采取顺排工序、倒排工期的办法加快施工，提高进度；在配套保障工作上，相关管理部门能切实抓好资金、土地、审批环节等关键要素，积极为各保障性住房项目办理各类手续缩减审批时间，开辟绿色通道。同时，政府加大主导力度，因地制宜，进行货币化项目改造。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是我区高度重视保障性安居工程经济效益，严格按项目任务目标，进一步加大项目工程建设力度，加快项目工程建设步伐。2019年度，我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计划执行情况良好，资金拨付及时，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运行规范，本级预算安排资金足额到

位，项目完成较好，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上没有违规违纪问题，充分发挥了资金效益。同时，通过棚户区改造工程目标的实现，进一步拉动了我区的投资和消费，带动了相关产业发展，创造了大量的就业岗位，为促进解决平稳增长提供了新的动力。二是在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我区还高度重视棚户区改造社会效益的显现。按照有力实现“居者有其屋”的住房保障目标，在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加快工程建设进度，确保项目尽早竣工交付的基础上，有效的改善了棚户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居住环境问题，对进一步加快我区城镇化建设，促进区域社会稳定、社会进步起到了极大的促进作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取得的经验：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一方面成立三改三建指挥部办公室总体协调调度；另一方面各镇（办）成立相应领导机构，由行政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挂帅，并抽调人员成立项目推进、社会维稳、资金保障、宣传报道等专项工作机构。二是强化考核监督。区“三改三建”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结合市考核，每月由区“三改三建”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组成考核工作组，考核采取集中听取汇报、查阅有关资料、实地察看等方式进行考核。三是强化多部门协调。强化住建、发改、财政、国土、规划等部门职能作用，国土、规划、财政、住建等部门进一步加强沟通协调，建立联合互动机制；强化财政资金的引领作用，加快项目实施。

（二）问题：一是融资途径较少。国家将棚改贷款纳入政府隐性债务控制范围并实行严格的额度管控和总量控制后，棚改主要依靠棚改专项债券进行融资。但专项债券要求项目自身能够实

现收支平衡，部分项目难以达到债券融资标准。**二是**棚改政策研究需加强。棚改政策理论性、应用性较强，变化较快，需进一步加强研究。

（三）措施：**一是**进一步拓展融资途径。通过对上积极争取棚改政策支持，同时，加强市场化运作，多途径筹集资金。**二是**进一步研究棚改相关政策。结合我区实际，对上多沟通，对下多收集相关建议，进一步把政策与实际结合，加快我区棚改进度。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我区认真开展了相关评价工作，采取听取情况介绍、检查项目财务会计资料、检查项目的实施与管理、验收、档案管理资料、实地走访等必要的工作程序进行了现场评价。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综合考评”的原则，以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定量考核与定性考核相结合、上级考核相结合，全面准确地评价我区的棚户区改造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成效。